

证券代码：000421

证券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0-15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1,132,920.36	1,174,615,207.74	-2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53,977.55	7,954,668.36	-4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69,565.03	10,066,481.33	-5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492,788.11	-20,907,063.27	-304.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6	0.0139	-45.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6	0.0139	-45.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7%	0.31%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18,929,754.74	12,130,152,123.64	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05,373,555.07	2,601,912,764.16	0.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57,352.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027.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8,588.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6,434.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3,715.59	
合计	-515,587.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

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53%	283,659,711			
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0%	26,930,936			
南京高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8,593,750			
胡志平	境内自然人	0.99%	5,676,400			
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4,492,800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951,331			
李文	境内自然人	0.54%	3,079,600			
周振宇	境内自然人	0.39%	2,253,920			
鲍洪	境内自然人	0.33%	1,878,200			
汪素香	境内自然人	0.29%	1,687,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3,659,711	人民币普通股	283,659,711
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930,936	人民币普通股	26,930,936
南京高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8,593,750	人民币普通股	8,593,750
胡志平	5,6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5,676,400
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	4,49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2,800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51,331	人民币普通股	3,951,331
李文	3,0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9,600
周振宇	2,253,920	人民币普通股	2,253,920
鲍洪	1,8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8,200
汪素香	1,6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列出的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南京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34,158,349.24	818,436,012.42	26.36%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银行贷款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承兑银行汇票
应付职工薪酬	91,420,796.71	122,593,768.86	-25.43%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放上年度年终奖；受疫情影响，减免部分社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51,132,920.36	1,174,615,207.74	-27.54%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燃气销售、旅游服务、汽车销售等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成本	734,498,226.46	1,030,610,814.50	-28.73%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税金及附加	4,235,916.32	6,091,273.06	-30.46%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收入下降，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财务费用	18,833,205.29	14,150,240.27	33.09%	主要系公司本期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其他收益	20,243,810.06	13,778,964.51	46.92%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安庆中北巴士有限公司确认的经营性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	13,334,127.07	7,313,479.67	82.32%	主要系本期公司权益法核算公司确认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利润	25,152,292.57	36,479,291.40	-31.05%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利润总额	23,406,555.15	30,319,207.04	-22.80%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7,390,024.73	11,812,969.68	-37.44%	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较上期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3,977.55	7,954,668.36	-45.27%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02,403.32	53,053,520.88	-26.86%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92,788.11	-20,907,063.27	304.14%	主要系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经营活动较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79,380.88	-163,090,733.93	-54.82%	主要系公司上期支付新办公大楼预付购置款及装修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804,095.38	-482,317,716.62	-177.92%	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银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徐宁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童乃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020 年 02 月 21 日	详见 2020 年 2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之《董事会决议公告》（2020-01）。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